

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德清农商银行关于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湖州监管分局行政处罚的公告

根据 2024 年 5 月 6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州监管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（湖金罚决字〔2024〕5 号），本行因流动资金贷款发放不审慎，贷款“三查”不到位、贷款资金挪用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，抵押物评估管理不审慎，房地产开发贷款管理不审慎，个人按揭贷款发放不审慎，被处罚款 155 万元，并对沈巍峰警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2024 年 5 月 10 日